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Asymchem Laboratories (Tianjin) Co., Ltd.**

**凱萊英醫藥集團(天津)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821)

## 獨立非執行董事的辭任及建議委任

### I. 獨立非執行董事辭任

凱萊英醫藥集團(天津)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董事會(「董事會」)宣佈，因其個人原因以專注於其他事務，王青松先生(「王先生」)已向董事會提出辭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獨立非執行董事」)、董事會審計委員會(「審計委員會」)成員、董事會提名委員會(「提名委員會」)成員及董事會薪酬與考核委員會(「薪酬與考核委員會」)主席職務。辭任生效後，王先生將不再擔任本公司任何職務。

王先生已確認其與董事會並無意見分歧，亦無有關其辭任之事宜須提請本公司股東(「股東」)或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垂注。

王先生的辭任將在本公司委任一名符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要求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後才生效。在委任新的獨立非執行董事之前，王先生將繼續履行其作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審計委員會成員、提名委員會成員以及薪酬與考核委員會主席的職責。

### II. 獨立非執行董事的建議委任

董事會建議委任侯欣一先生(「侯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侯先生亦將擔任審計委員會成員、提名委員會成員及薪酬與考核委員會主席，所有委任自本公司股東大會(「股東大會」)審議通過其委任之日起生效。

侯先生的履歷詳情如下：

侯先生，1960年生，中國農工民主黨黨員、法學博士、法學教授。中國國籍，無境外居留權。1983年9月至2000年5月任教於西北政法大學；2000年5月至2016年9月任南開大學法學院教授、博士生導師；2016年9月至今任教於天津財經大學法學院教授、博士生導師。

侯先生主要研究方向為中國法律史，在中國傳統民事法律、中國近現代司法制度，以及中國共產黨法律史等領域具有較高造詣，曾主持完成多個國家社會科學基金、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司法部社科項目、中國教育部社科項目、中國最高人民法院科研項目，出版多部個人學術著作，發表學術論文數十篇，科研成果獲天津市社會科學優秀成果獎，司法部教學科研成果獎數次。2013年10月至2023年10月任中國法律史學會執行會長；2007年至2023年任農工民主黨天津市委員會副主委；2008年至2018年任中國人民政治協商會議全國委員會委員。侯先生現任中國最高人民檢察院特約檢察員。

2020年5月起侯先生擔任中源協和細胞基因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一間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600645.SH））獨立董事，2022年10月起侯先生擔任天津卓朗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一間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600225.SH））獨立董事。

上述建議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須待股東於股東大會上以普通決議案方式批准後，方可作實。待於股東大會上獲批准後，侯先生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的任期將於股東在股東大會上批准後開始，並於第四屆董事會任期屆滿時結束。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本公告日期，侯先生已確認：(i)其於過去三年並未於香港或海外任何其他上市公司擔任董事職務，亦未於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擔任任何職務；(ii)其與本公司任何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或主要或控股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概無任何關係；及(iii)其並未於本公司股份中擁有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界定的任何權益。

於本公告日期，侯先生已確認(i)其就上市規則第3.13(1)至(8)條所述各因素而言之獨立性；(ii)其過往或現時並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的業務中擁有任何財務或其他利益或與本公司任何核心關連人士(定義見上市規則)有任何關連；及(iii)概無其他因素可能影響其獲委任之時的獨立性。除上文所披露者外，並無其他與其獲委任有關而須提請股東垂注的事宜；及並無其他資料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至(v)條予以披露。

於股東大會上批准委任侯先生後，本公司將與侯先生訂立委任書。作為獨立非執行董事，侯先生每年將自本公司收取董事酬金人民幣150,000元(含稅)，該酬金由董事會根據薪酬與考核委員會的推薦建議，參考其背景、資歷、經驗、在本公司的職責及責任以及當前的市場情況釐定。

### III. 一般事項

載有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決議案詳情等內容的通函，連同股東大會通告，將適時寄發予股東。

董事會謹此對王先生在任職期間對本公司作出的寶貴貢獻及服務表示衷心感謝，並且歡迎侯先生加入董事會！

承董事會命  
凱萊英醫藥集團(天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執行董事兼首席執行官  
**Hao Hong**博士

天津，2024年2月5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由董事長兼執行董事Hao Hong博士，執行董事楊蕊女士、張達先生及洪亮先生，非執行董事Ye Song博士及張婷女士，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孫雪嬌女士、王青松先生及李家聰先生組成。